

证券代码：603906

证券简称：龙蟠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6-059

江苏龙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江苏龙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。
-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- 公司不触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1 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
一、利润分配预案内容

（一）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

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，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 2025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-172,530,097.34 元，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379,927,899.44 元。

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公司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。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公司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数，因此不触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1 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

险警示的情形。

二、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况说明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数，不满足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现金分红条件，综合考虑公司经营情况、行业现状、发展战略等因素，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经营，稳步推动后续发展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经董事会研究，公司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。

三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。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。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四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自身经营模式、盈利情况、资金需求等因素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龙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5 日